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许市监办〔2022〕29号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2 年反垄断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局各分局：

现将《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反垄断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依申请公开）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反垄断工作要点

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全市反垄断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市场监管总局、河南省市场监管局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强化重点领域反垄断监管执法，提升反垄断规制能力和监管效能，弘扬公平竞争文化，奋力开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和反垄断工作新局面，更深层次、更高水平推动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一)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学习效果，强化理论武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实际行动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二) 推动廉政教育和反垄断工作深度融合。落实“一岗双责，”持续深化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保密警示教育，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筑牢廉政防线。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推动党建和业务反垄断工作深度融合，扎实做好党建帮扶，以政治过硬带动业务提升。

二、加强重点领域监管执法，进一步推动高质量发展

（三）系统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认真贯彻《关于强化反垄断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的意见》（中办发〔2021〕56号）重要决策部署，加强竞争监察能力建设，保护市场公平竞争，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四）引导平台经济领域经营者依法合规经营。贯彻落实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关于平台经济领域的反垄断指南》，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和省市场监管局部署，密切关注平台经济领域市场竞争状况，保护市场公平竞争，促进平台经济健康发展。

（五）持续强化民生领域反垄断监管委托执法。持续聚焦医药、公用事业、建材、交通、粮食、信用建设等民生领域反垄断监管执法，依法配合省局查处上述领域的经营者达成、实施的垄断协议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六）做好反行政垄断执法线索收集工作。以关系民生领域和营商环境的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问题为重点，聚焦限定交易、妨碍生产要素和商品自由流动等典型行为和招标投标、政府采购中的排除限制竞争行为，组织开展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线索收集工作，坚决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及时制止和纠正滥用行政权力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助力优化全市营商环境。

（七）扎实做好反垄断日常工作。做好全市范围内有关垄断行为的线索核查及上报工作，当好市场公平竞争的维护者和消费

者利益的保护者。

三、完善公平竞争制度，进一步推动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

(八)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深入贯彻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加强审查队伍建设。发挥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的组织指导，组织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督查和交叉检查抽查，切实保障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全面贯彻实施。

(九)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第三方评估。引入第三方评估机制，对各县（市、区）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第三方评估，客观评价我市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状况。支持政策制定机关积极引入第三方审查和评估，鼓励各地开展第三方综合评估，切实提高审查质量和效果，着力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有效实施。

(十)切实做好增量政策审查和存量政策清理。落实国家关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要求，完善审查范围，遵循审查基本流程，严格履行审查程序，严格做好新出台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切实防止出台排除、限制市场竞争的政策措施。持续组织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工作。

四、强化统筹协调，进一步提升反垄断监管执法整体效能

(十一)强化统筹协调。组织召开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反垄断工作会议，统筹部署全市公平竞争政策实施和反垄断工作。加强竞争监管与行业监管协同，提升监管整体效能。

(十二)开展反垄断业务培训。举办全市垄断工作暨公平竞争审查业务培训班，学习法律法规，解读典型案例，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操作性，提升我市反垄断执法能力和水平。通过以案代训、交流研讨、案例剖析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全市反垄断系统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

五、加强竞争倡导，进一步培育公平竞争文化

(十三)开展竞争政策宣传解读。开展竞争政策宣传周，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介，宣传解读年度反垄断执法典型案例，广泛宣传公平竞争制度的意义、进展和成效，大力开展企业文化宣传倡导活动，促进全社会竞争法律意识的提升和竞争文化的传播。

(十四)加强经营者反垄断合规指导。完善预防性监管措施，引导经营者建立健全反垄断合规相关管理制度，促进企业提升合规意识、增强合规能力。探索建立“黄灯”警示制度，强化风险研判识别，适时组织召开提醒告诫会、行政指导会，由点及面、举一反三，规范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党中央高度重视反食品浪费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反食品浪费工作方案》，对各地区各部门提出具体要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反食品浪费工作，根据《反食品浪费法》和《河南省反食品浪费条例》，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反食品浪费工作的重要意义。反食品浪费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必然要求，是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的题中之义，也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文明社会的重要内容。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餐饮浪费现象日益严重，造成资源的巨大浪费，又增加了消费者的经济负担。针对我市餐饮浪费现象较为普遍且屡禁不止的情况，故特此通知如下：

二、加强宣传教育引导，营造浓厚氛围。各县（市、区）要结合本地实际，通过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广泛宣传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思想观念，弘扬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抵制铺张浪费行为，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

三、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执法。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要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加强对餐饮服务经营者的监督检查，督促其落实主体责任，规范经营行为，提升服务质量。对违反《反食品浪费法》规定，造成严重浪费的，要依法依规予以处罚。

四、健全长效机制，形成长效机制。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要将反食品浪费纳入日常监管工作，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取得实效。